

# B022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19-09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4日上午10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独立董事李铁山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戚旭先生代为投票表决,董事戚旭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并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伟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伟龙先生: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海松先生: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铁山先生: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利女士: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对非独立董事进行选举。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高海松先生: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铁山先生: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黄俊先生: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对独立董事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须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9年12月3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4日

##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19-093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4日上午10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伟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高海松先生: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李伟龙先生: 表决结果:3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1月14日

##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19-09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19年12月3日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将本次换届选举、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二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上述议案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如下(附简历):

1. 董事李伟龙先生,李伟龙女士,张利女士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董事高海松先生,王晓雪女士,黄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

1.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经审阅和核查董事候选人的履历及任职经历,未发现有关《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海上市公司设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3. 同意董事提名李伟龙先生、李铁山先生、马喜梅女士、张利女士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海松先生、王晓雪女士、黄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职工代表监事1名,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2019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高海松先生、李伟龙先生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全体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高海松先生、李伟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4日

附: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伟龙,男,196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延边公路客车厂技术员、延边科技情报研究所主任、上海仁仁(有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持有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6.18%的股份,为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铁山,男,1974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吉林亿联医药集团总裁助理、上海仁仁(有限)有限公司开发部部长、韩国大宇半导体包装产业中国区销售经理,现任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持有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64%的股份,占上海天洋总股本的0.958%,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喜梅,女,1967年4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江苏东兴仪器厂统计,现任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持有上海天洋股份数量为409,500股,占上海天洋总股本的0.363%,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利女士,女,1964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延边化(集团)工程师、烟台通达电子有限公司和烟台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烟台友友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兼销售经理,烟台友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现任烟台友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海松,男,1970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太平货柜有限公司技术人员、上海佳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及项目经理,现任上海佳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晓雪,女,1982年11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出版专业硕士,曾任北京服装学院教师,中国化工信息中心主编,中国化工信息中心《信息现代化》副主编,中国化工信息中心《信息现代化》副主编,现任中国化工信息中心图书室主任,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俊,男,1967年5月出生,中专学历,曾任上海石化总厂实验厂车间主任,金志华纺织用品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总经理助理兼业务主管,上海现代达市场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销售,现任上海俊业实业公司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海松,男,1970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太平货柜有限公司技术人员、上海佳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及项目经理,现任上海佳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伟龙,男,196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延边公路客车厂技术员、延边科技情报研究所主任、上海仁仁(有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持有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6.18%的股份,为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铁山,男,1974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吉林亿联医药集团总裁助理、上海仁仁(有限)有限公司开发部部长、韩国大宇半导体包装产业中国区销售经理,现任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持有上海天洋股份数量为1,064,700股,占上海天洋总股本的0.958%,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喜梅,女,1967年4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江苏东兴仪器厂统计,现任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持有上海天洋股份数量为409,500股,占上海天洋总股本的0.363%,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19-09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网络投票系统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9年11月14日下午15:00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凡持有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如委托)、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如证券账户卡、股票账户卡)等文件,可以参加本次会议。

2. 登记时间:2019年12月2日(星期一)9:30-16:30

3. 登记地点:上海浦东新区南翔镇银平路605号

4.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

(一)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有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有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二) 机构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有本人身份证件,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应有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介绍信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三)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传真登记以股东来电确认收到为准。

五、其他事项

1.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海霞

联系电话:021-69122664

电子邮箱:69122664@tongsheng.com.cn

电子邮箱:shangxiaojia@hotm.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银平路605号

特此公告。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5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19年12月3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川路333号101、102、103室上海惠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平”)全资子公司分公司

(五)网络投票系统: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2月3日至2019年12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交易时间,即:15:00-20:29,3: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权利的简要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流通股股东	限售股股东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3	审议《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4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5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6	审议《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一、会议召集人和召集方式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9年11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的公告。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9年12月3日(星期一)9:30-16:30

2. 会议召开的地点:上海浦东新区南翔镇银平路605号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有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有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二) 机构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有本人身份证件,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应有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介绍信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三)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传真登记以股东来电确认收到为准。

四、其他事项

1.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海霞

联系电话:021-69122664

电子邮箱:69122664@tongsheng.com.cn

电子邮箱:shangxiaojia@hotm.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银平路605号

特此公告。

##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清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楼福尔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名称	股数	比例(%)	持股人	股数	比例(%)
普通股	194,267,000	99.9984	22,000	0.0104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秋彬、章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系统》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一、会议召集人和召集方式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9年11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的公告。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9年12月2日(星期一)9:30-16:30

2. 会议召开的地点:上海浦东新区南翔镇银平路605号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有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有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二) 机构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有本人身份证件,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应有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介绍信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三)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传真登记以股东来电确认收到为准。

四、其他事项

1.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海霞

联系电话:021-69122664

电子邮箱:69122664@tongsheng.com.cn

电子邮箱:shangxiaojia@hotm.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银平路605号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5日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楼福尔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名称	股数	比例(%)	持股人	股数	比例(%)
普通股	194,267,000	99.9984	22,000	0.0104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秋彬、章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系统》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出资人申请豁免要约收购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编号:2019-090

河南投资集团的出资人始终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先后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因此,本次河南投资集团履行出资人职责机构的变更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制权的变化,本次收购行为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河南省人民政府,未发生变化。

本次收购完成后,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控制,均由河南省人民政府、未发生变化。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本次收购符合豁免要约收购的情形,河南省财政厅编制了《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由公代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5日

##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19-02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楼福尔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名称	股数	比例(%)	持股人	股数	比例(%)
普通股	194,267,000	99.9984	22,000	0.0104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秋彬、章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系统》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楼福尔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名称	股数	比例(%)	持股人	股数	比例(%)
普通股	194,267,000	99.9984	22,000	0.0104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秋彬、章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系统》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19-02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楼福尔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名称	股数	比例(%)	持股人	股数	比例(%)
普通股	194,267,000	99.9984	22,000	0.0104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秋彬、章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系统》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拍卖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ST厦工 公告编号:临2019-109

格,于2019年9月30日出具了【闽联会中评报字(2019)第6019号】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资产处置采用了资产评估机构对公司管理人在股权处置所涉及的厦门厦工机械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资产评估,厦工协机机械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686.48万元,在满足资产评估报告成立的全部评估假设前提下,经采用资产评估方法评估后,其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4,074.20万元,评估增值1,387.72万元,增值率51.66%。

(四)关联交易履行审批程序

公司管理人于2019年9月6日由厦工股份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管理和变价方案》,启动了资产处置执行程序。该交易经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理由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性质,本次资产处置为司法重整对债务人资产进行处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企业破产法》”)的规定。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六十一条规定,债权人会议对债务人财产处置享有决定权。厦工股份财产处置方案已在法定的债权人会议上由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实际处置前亦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相关规定,向债权人委员会和法院进行了报告,财产处置符合《企业破产法》规定。此外,厦门中院于2019年11月1日作出了【(2019)闽02破2号之六公告】裁定批准《厦工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本次资产处置已由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依据评估结果通过公开竞价处置,整个处置流程公开、透明,未损害相关方利益。

(二) 规范关联交易宗旨在于,防止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受到损害。根据《企业破产法》规定,债权人会议为调整债务人的最高决策机关,股东权利劣于债权人权利。本次资产包三二的拍卖处置获得债权人会议和债权人委员会的决议通过,经过了评估机构的评估,处置方式属于公开拍卖,处置流程公开、透明。未损害债权人利益,也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买受人厦工股份关联方,并非上市公司主动行为的结果,处置过程面向市场公开。

(三) 本次资产处置拍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了结束前五分钟竞价自动启动的功能,根据淘宝网交易规则,买受人应履行没有任何一方主体进行干预,未触发竞价延时功能。本次拍卖符合公开竞价处置最大化、公开市场原则。

五、对资产包一和资产包二后续拍卖安排

本次资产包一和资产包二,已于2019年11月14日再次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对本次拍卖的资产包一和资产包二进行公开竞价。

六、资产处置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资产处置执行《重整计划》的需要。通过剥离低效资产,可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有利于上市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经公司管理人初步判断,预计本次资产包处置成交将增加公司利润100.43万元,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损益,会计处理及具体财务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拍卖处置程序符合《企业破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处置程序已经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并评估,依据专业评估结论通过公开竞价处置,整个处置流程公开、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债权人、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公司在公司管理人的监督下,严格执行重整计划,争取重整计划在规定的执行期限内执行完毕,目前公司资产经营仍存以下风险:

(一) 破产清算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三条的规定,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履行重整计划的,公司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公司被宣告破产清算,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二) 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面临暂停上市风险。

公司管理人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文书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5日

##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ST亚邦 公告编号:2019-05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西路106号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名称	股数	比例(%)	持股人	股数	比例(%)
普通股	198,387,400	99.9947	22,000	0.0103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汉齐、陈琦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清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楼福尔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名称	股数	比例(%)	持股人	股数	比例(%)
普通股	194,267,000	99.9984	22,000	0.0104	0.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秋彬、章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系统》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出资人申请豁免要约收购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编号:2019-090

河南投资集团的出资人始终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先后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因此,本次河南投资集团履行出资人职责机构的变更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制权的变化,本次收购行为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河南省人民政府,未发生变化。

本次收购完成后,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控制,均由河南省人民政府、未发生变化。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本次收购符合豁免要约收购的情形,河南省财政厅编制了《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由公代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5日

##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19-02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11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楼福尔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